

股票简称：国联证券

股票代码：601456



国联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GUOLIAN SECURITIES CO., LTD.

国联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发行情况报告书

保荐机构（联席主承销商）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CHINA SECURITIES CO., LTD.

联席主承销商



华英证券
HUAYING SECURITIES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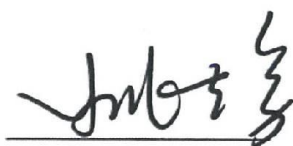
申万宏源承销保荐
SHENWAN HONGYUAN FINANCING SERVICES

二〇二一年十月

发行人全体董事声明

本公司全体董事承诺本发行情况报告书中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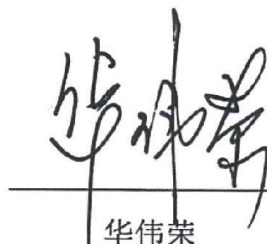
全体董事签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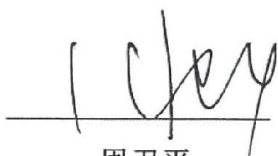
姚志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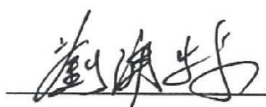
葛小波



华伟荣



周卫平



刘海林



张伟刚



吴星宇



朱贺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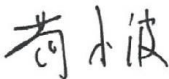
卢远瞩



发行人全体董事声明

本公司全体董事承诺本发行情况报告书中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全体董事签名：

	 	
姚志勇	葛小波	华伟荣
周卫平	刘海林	张伟刚
吴星宇	朱贺华	卢远瞩



发行人全体董事声明

本公司全体董事承诺本发行情况报告书中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全体董事签名：

姚志勇

葛小波

华伟荣

周卫平

刘海林

张伟刚



吴星宇

朱贺华

卢远瞩



发行人全体董事声明

本公司全体董事承诺本发行情况报告书中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全体董事签名：

姚志勇

葛小波

华伟荣

周卫平

刘海林

张伟刚

吴星宇

朱贺华

卢远瞩



发行人全体董事声明

本公司全体董事承诺本发行情况报告书中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全体董事签名：

姚志勇

葛小波

华伟荣

周卫平

刘海林

张伟刚

吴星宇

朱贺华

卢远瞩



目 录

发行人全体董事声明	2
目 录.....	3
释 义.....	8
第一节 本次发行的基本情况	9
一、本次发行履行的相关程序.....	9
二、本次发行的基本情况.....	11
三、本次发行对象的基本情况.....	16
四、本次发行的相关机构.....	33
第二节 本次发行前后公司相关情况对比	36
一、本次发行前后前十名股东情况对比.....	36
二、本次发行对公司的影响.....	37
第三节 保荐机构、联席主承销商关于本次非公开发行过程和发行对象合规性的 结论意见	40
第四节 发行人律师关于本次非公开发行过程和发行对象合规性的结论意见	41
第五节 有关中介机构声明	42
第六节 备查文件	48

释 义

在本发行情况报告书中，除非上下文另有所指，下列简称具有如下含义：

国联证券/发行人/上市公司/公司	指	国联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本次非公开发行/本次发行	指	国联证券通过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并上市之行为
本发行情况报告书/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发行情况报告书/报告书	指	《国联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发行情况报告书》
A 股	指	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的每股面值为人民币 1.00 元的人民币普通股，并以人民币交易
《公司章程》	指	现行有效的《国联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上市规则》	指	《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
《发行管理办法》	指	《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
《非公开发行实施细则》	指	《上市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实施细则》
中国证监会/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中信建投证券/保荐机构/联席主承销商	指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华英证券	指	华英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申万宏源承销保荐	指	申万宏源证券承销保荐有限责任公司
联席主承销商	指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华英证券有限责任公司、申万宏源证券承销保荐有限责任公司
发行人律师/律师	指	北京市嘉源律师事务所
德勤华永/审计机构/验资机构	指	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元、万元、亿元	指	人民币元、万元、亿元

注 1：本发行情况报告书除特别说明外所有数值均保留 2 位小数，若出现总数与各分项数值之和尾数不符的情况，均为四舍五入原因造成。

注 2：如无特殊说明，本发行情况报告书中的财务数据与财务指标为合并报表数据。

第一节 本次发行的基本情况

一、本次发行履行的相关程序

（一）本次发行履行的内部决策程序

1、董事会审议通过

2021年2月5日，发行人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公司符合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条件的议案》《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方案的议案》《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预案的议案》《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募集资金使用的可行性报告的议案》《关于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的报告的议案》《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摊薄即期回报及填补措施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及董事会转授权经营层办理公司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具体事宜的议案》《关于未来三年股东回报规划的议案》《关于召开公司202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2021年第一次A股类别股东大会和2021年第一次H股类别股东大会的议案》等与本次非公开发行相关的议案。

2、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2021年3月1日，发行人召开202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2021年第一次A股类别股东大会和2021年第一次H股类别股东大会，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公司符合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条件的议案》《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方案的议案》《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预案的议案》《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募集资金使用的可行性报告的议案》《关于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的报告的议案》《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摊薄即期回报及填补措施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及董事会转授权经营层办理公司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具体事宜的议案》《关于未来三年股东回报规划的议案》等与本次非公开发行相关的议案。

（二）本次发行监管部门核准过程

2021年2月25日，发行人控股股东无锡市国联发展（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联集团”）印发了《关于国联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A股股

票相关事项的批复》（锡国联发[2021]18号），同意发行人上报的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的方案，即拟非公开发行不超过475,623,800股A股股票，拟募集资金总额不超过人民币65亿元。

2021年7月5日，发行人本次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申请经中国证监会第十八届发行审核委员会2021年第70次工作会议审核通过。

2021年7月27日，发行人收到中国证监会出具的《关于核准国联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21]2486号），本次发行已取得中国证监会核准。

（三）募集资金到账及验资情况

2021年9月16日，发行人及联席主承销商向本次发行获配的23名对象发送了《缴款通知书》。上述发行对象将认购资金汇入联席主承销商指定的专用账户，本次发行认购款项全部以现金支付。

2021年9月23日，德勤华永对本次发行募集资金到账情况进行了审验，并出具了《验资报告》（德师报(验)字(21)第00499号）。根据该验资报告，截至2021年9月23日，发行人已向23名特定对象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453,654,168股，发行价格11.22元/股，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5,089,999,764.96元，扣减本次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保荐机构（联席主承销商）中信建投证券的剩余保荐费用及承销费用人民币66,037,735.84元后，实际收到募集资金人民币5,023,962,029.12元。本次发行在扣除各项发行费用人民币107,011,571.39元（不含增值税）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4,982,988,193.57元。其中新增注册资本及股本为人民币453,654,168.00元，资本公积为人民币4,529,334,025.57元。

发行人将依据《发行管理办法》等有关规定，对募集资金设立专用账户进行管理，专款专用。

（四）股份登记和托管情况

发行人已于2021年10月15日就本次增发股份向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办理完毕登记、托管及限售手续。本次非公开发行新增普通

股股份为有限售条件流通股，将于限售期届满后的次一交易日起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流通交易，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一个交易日。

二、本次发行的基本情况

（一）发行股票的种类和面值

本次发行的股票为人民币普通股（A股），每股面值为人民币 1.00 元。

（二）发行数量

根据投资者认购情况，本次发行的最终发行数量为 453,654,168 股。

（三）发行价格

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定价基准日为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发行期首日，即 2021 年 9 月 9 日，发行价格不低于定价基准日前 20 个交易日股票交易均价的 80%（定价基准日前 20 个交易日股票交易均价=定价基准日前 20 个交易日股票交易总额/定价基准日前 20 个交易日股票交易总量）与发行前公司最近一期末经审计的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值较高者，即不低于 11.22 元/股。

发行人和联席主承销商按照价格优先、金额优先和时间优先的原则确定认购对象并进行配售。发行人及联席主承销商以全部有效申购的投资者的报价为依据，协商确定本次发行价格为 11.22 元/股。

（四）募集资金总额和发行费用

根据德勤华永出具的德师报(验)字(21)第 00499 号《验资报告》，本次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5,089,999,764.96 元，扣除各项发行费用 107,011,571.39 元（不含增值税）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人民币 4,982,988,193.57 元，其中新增注册资本人民币 453,654,168.00 元，增加资本公积人民币 4,529,334,025.57 元。本次实际募集资金未超过募集资金规模上限 65 亿元。

（五）发行对象

根据投资者申购报价情况，并严格按照《认购邀请书》《追加认购邀请书》关于确定发行对象、发行价格及获配股数的原则，确定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

发行价格为 11.22 元/股，发行股份数量 453,654,168 股，募集资金总额 5,089,999,764.96 元。

本次发行对象最终确定为 23 家，最终配售情况如下：

序号	认购对象	锁定期(月)	获配股数(股)	认购金额(元)
1	财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6	85,365,418	957,799,989.96
2	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6	50,900,177	571,099,985.94
3	诺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6	36,016,042	404,099,991.24
4	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6	31,194,295	349,999,989.90
5	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6	30,035,650	336,999,993.00
6	无锡市新区科技金融创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6	22,281,639	249,999,989.58
7	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6	22,281,639	249,999,989.58
8	无锡锡山金融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6	22,281,639	249,999,989.58
9	湘财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6	19,607,843	219,999,998.46
10	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6	18,270,943	204,999,980.46
11	中海信托股份有限公司	6	17,825,311	199,999,989.42
12	信达澳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6	14,260,248	159,999,982.56
13	万柏繁盛 5 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6	13,368,983	149,999,989.26
14	银华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6	11,586,452	129,999,991.44
15	国寿资产-PIPE2020 保险资产管理产品	6	8,912,655	99,999,989.10
16	招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6	8,912,655	99,999,989.10
17	江油鸿飞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6	8,912,655	99,999,989.10
18	海南泰全经济咨询有限公司	6	8,912,655	99,999,989.10
19	杭州百竹实业有限公司	6	7,130,124	79,999,991.28
20	UBS AG	6	6,684,491	74,999,989.02
21	国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6	3,565,062	39,999,995.64
22	紫金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6	2,673,796	29,999,991.12
23	太平洋资管-建设银行-太平洋成长精选股票型产品	6	2,673,796	29,999,991.12
合 计		-	453,654,168	5,089,999,764.96

（六）限售期

本次非公开发行的股份限售期按照中国证监会的有关规定执行。根据《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2020 年修订）、《上市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实施细则》（2020 年修订）和《证券公司行政许可审核工作指引第 10 号——证券公司增资扩股和股权变更》等相关规定，本次非公开发行完成后，发行对象持股比例超过 5%(含 5%)的，其本次认购的股份自发行结束之日起 36 个月内不得转让；

持股比例在 5%以下的，其本次认购的股份自发行结束之日起 6 个月内不得转让。根据相关法律法规或其承诺，认购本次发行股票的特定投资者持有股份限售期另有法律规定或约定的，则服从相关规定或约定。

本次非公开发行完成后，上述投资者持股比例均在 5%以下，因此上述投资者认购的本次非公开发行的 A 股股票自上市之日起 6 个月内不得转让，限售期结束后，将按中国证监会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执行。

（七）发行股份上市地点

本次非公开发行的股票将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

（八）申购报价及股份配售的情况

1、《认购邀请书》及《追加认购邀请书》的发送情况

2021 年 9 月 8 日，发行人及联席主承销商向《国联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拟发送认购邀请书的投资者名单》中拟定的投资者以邮件或寄送的方式送达了《认购邀请书》，其中前 20 大股东 20 家（不含发行人控股股东、董监高及其关联方）、已表达认购意向的投资者 41 家、基金公司 23 家；证券公司 22 家；保险机构 12 家。本次发行《认购邀请书》的发送范围符合《上市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实施细则》的相关规定。

在报送发行方案（2021 年 8 月 25 日）至本次非公开询价簿记前（2021 年 9 月 13 日 11:30 前），发行人及联席主承销商共收到 6 名新增投资者的认购意向，均为机构投资者。联席主承销商将上述投资者纳入拟发送认购邀请书的名单，并及时向其发送了《认购邀请书》，投资者均已收到《认购邀请书》。

追加认购期间（2021 年 9 月 14 日至 2021 年 9 月 16 日），发行人及联席主承销商未收到新增投资者的追加认购意向。

2、申购报价情况及获配情况

发行人及联席主承销商在认购邀请书规定的有效申报时间（2021 年 9 月 13 日 8:30-11:30）内共收到 18 家投资者送达的申购报价文件。在北京市嘉源律师事务所的全程见证下，18 家投资者参与报价，其中 17 家投资者按时、完整的发

送全部申购文件，且足额缴纳保证金（公募基金无需缴纳），报价为有效报价。经律师和联席主承销商核查，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未在规定时间内缴纳保证金，其报价无效。

发行人及联席主承销商将累计统计结果与下列条件（以下简称“发行结果确定条件”）进行比较：

- （1）投资者累计认购总金额大于 650,000 万元；
- （2）投资者累计认购总股数大于 475,623,800 股；
- （3）获配的投资者数量达到 35 家。

由于首轮有效申购的累计统计结果均未达到任一发行结果确定条件，发行人及联席主承销商向首轮获配的投资者征询追加意向，并以电子邮件或邮寄的方式向其发送《追加认购邀请书》，并向《国联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拟发送认购邀请书的投资者名单》中及后续表达认购意向的投资者通过电子邮件或邮寄的方式发送《追加认购邀请书》及《追加认购确认单》等相关附件。《追加认购邀请书》及相关附件发送后，发行人及联席主承销商的相关人员与上述投资者以电话或邮件方式进行确认，投资者均已收到《追加认购邀请书》。

追加申购期间（2021 年 9 月 14 日至 2021 年 9 月 16 日），联席主承销商共收到 10 单《追加认购确认单》。除首轮已申购者及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公司无需缴纳保证金外，其余投资者均按追加认购邀请书的约定及时足额缴纳保证金。

首轮共有 17 名投资者有效报价、追加认购阶段共有 10 名投资者追加认购，具体申购报价如下：

序号	发行对象	锁定期 (月)	申购价格 (元/股)	申购金额 (万元)
一、参与申购的发行对象申购报价及获配情况				
1	中海信托股份有限公司	6	11.22	20,000
2	信达澳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6	11.22	10,000
3	江油鸿飞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6	11.23	10,000
4	无锡锡山金融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6	11.22	25,000
5	海南泰全经济咨询有限公司	6	11.22	10,000
6	万柏繁盛 5 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6	11.23	15,000
7	国寿资产-PIPE2020 保险资产管理产品	6	11.22	10,000

序号	发行对象	锁定期 (月)	申购价格 (元/股)	申购金额 (万元)
8	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6	11.35	35,000
9	招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6	11.22	10,000
10	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6	11.25	33,700
11	湘财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6	11.22	22,000
12	银华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6	11.22	13,000
13	无锡市新区科技金融创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6	11.23	25,000
14	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6	11.25	52,100
			11.61	12,310
15	财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6	11.22	94,380
			11.32	88,990
			11.95	63,950
16	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6	11.22	20,000
17	诺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6	11.24	40,410
			11.28	12,850
小计				445,590
二、申购不足时引入的其他投资者				
1	信达澳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6	11.22	6,000
2	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6	11.22	25,000
3	紫金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6	11.22	3,000
4	国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6	11.22	4,000
5	太平洋资管-建设银行-太平洋成长精选股票型产品	6	11.22	3,000
6	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6	11.22	500
7	杭州百竹实业有限公司	6	11.22	8,000
8	UBS AG	6	11.22	7,500
9	财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6	11.22	1,400
10	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6	11.22	5,010
小计				63,410

发行人及联席主承销商根据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发行方案，结合投资者的申购报价情况，并遵循本次发行《认购邀请书》《追加认购邀请书》中规定的定价及股份配售原则，确定 23 名投资者为本次发行的发行对象，本次非公开发行股份数量为 453,654,168 股，发行价格为 11.22 元/股。

获配对象和获配股票的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认购对象	锁定期(月)	获配股数(股)	认购金额(元)
1	财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6	85,365,418	957,799,989.96

序号	认购对象	锁定期(月)	获配股数(股)	认购金额(元)
2	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6	50,900,177	571,099,985.94
3	诺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6	36,016,042	404,099,991.24
4	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6	31,194,295	349,999,989.90
5	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6	30,035,650	336,999,993.00
6	无锡市新区科技金融创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6	22,281,639	249,999,989.58
7	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6	22,281,639	249,999,989.58
8	无锡锡山金融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6	22,281,639	249,999,989.58
9	湘财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6	19,607,843	219,999,998.46
10	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6	18,270,943	204,999,980.46
11	中海信托股份有限公司	6	17,825,311	199,999,989.42
12	信达澳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6	14,260,248	159,999,982.56
13	万柏繁盛5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6	13,368,983	149,999,989.26
14	银华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6	11,586,452	129,999,991.44
15	国寿资产-PIPE2020 保险资产管理产品	6	8,912,655	99,999,989.10
16	招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6	8,912,655	99,999,989.10
17	江油鸿飞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6	8,912,655	99,999,989.10
18	海南泰全经济咨询有限公司	6	8,912,655	99,999,989.10
19	杭州百竹实业有限公司	6	7,130,124	79,999,991.28
20	UBS AG	6	6,684,491	74,999,989.02
21	国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6	3,565,062	39,999,995.64
22	紫金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6	2,673,796	29,999,991.12
23	太平洋资管-建设银行-太平洋成长精选股票型产品	6	2,673,796	29,999,991.12
合 计		-	453,654,168	5,089,999,764.96

三、本次发行对象的基本情况

(一) 发行对象及发行情况

本次发行最终配售结果如下：

序号	认购对象	锁定期(月)	获配股数(股)	认购金额(元)
1	财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6	85,365,418	957,799,989.96
2	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6	50,900,177	571,099,985.94

序号	认购对象	锁定期(月)	获配股数(股)	认购金额(元)
3	诺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6	36,016,042	404,099,991.24
4	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6	31,194,295	349,999,989.90
5	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6	30,035,650	336,999,993.00
6	无锡市新区科技金融创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6	22,281,639	249,999,989.58
7	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6	22,281,639	249,999,989.58
8	无锡锡山金融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6	22,281,639	249,999,989.58
9	湘财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6	19,607,843	219,999,998.46
10	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6	18,270,943	204,999,980.46
11	中海信托股份有限公司	6	17,825,311	199,999,989.42
12	信达澳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6	14,260,248	159,999,982.56
13	万柏繁盛5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6	13,368,983	149,999,989.26
14	银华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6	11,586,452	129,999,991.44
15	国寿资产-PIPE2020 保险资产管理产品	6	8,912,655	99,999,989.10
16	招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6	8,912,655	99,999,989.10
17	江油鸿飞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6	8,912,655	99,999,989.10
18	海南泰全经济咨询有限公司	6	8,912,655	99,999,989.10
19	杭州百竹实业有限公司	6	7,130,124	79,999,991.28
20	UBS AG	6	6,684,491	74,999,989.02
21	国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6	3,565,062	39,999,995.64
22	紫金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6	2,673,796	29,999,991.12
23	太平洋资管-建设银行-太平洋成长精选股票型产品	6	2,673,796	29,999,991.12
合 计		-	453,654,168	5,089,999,764.96

(二) 发行对象基本情况

本次非公开发行的股票数量为 453,654,168 股，发行对象共 23 名，具体情况如下：

1、财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企业名称：财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企业类型：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上海市虹口区吴淞路 619 号 505 室

法定代表人：吴林惠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10000577433812A

成立日期：2011 年 06 月 21 日

注册资本：20,000 万人民币

经营范围：基金募集、基金销售、特定客户资产管理、资产管理及中国证监会许可的其他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财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本次认购 85,365,418 股，股份限售期为 6 个月。

2、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企业名称：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企业类型：其他股份有限公司（上市）

注册地址：北京市丰台区西营街 8 号院 1 号楼 7 至 18 层 101

法定代表人：陈共炎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10000710934537G

成立日期：2007 年 01 月 26 日

注册资本：1,013,725.8757 万人民币

经营范围：证券经纪；证券投资咨询；与证券交易、证券投资活动有关的财务顾问；证券承销与保荐；证券自营；融资融券；证券投资基金代销；为期货公司提供中间介绍业务；代销金融产品；证券投资基金托管业务；保险兼业代理业务；销售贵金属制品。（市场主体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国家和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本次认购 50,900,177 股，股份限售期为 6 个月。

3、诺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企业名称：诺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企业类型：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富城路 99 号 18 层

法定代表人：潘福祥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10000717866186P

成立日期：2006 年 06 月 08 日

注册资本：10,000 万人民币

经营范围：（一）发起、设立和销售证券投资基金；（二）管理证券投资基金；（三）经中国证监会批准的其他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诺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本次认购 36,016,042 股，股份限售期为 6 个月。

4、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企业名称：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企业类型：股份有限公司（台港澳与境内合资、上市）

注册地址：上海市静安区新闻路 1508 号

法定代表人：刘秋明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10000100019382F

成立日期：1996 年 04 月 23 日

注册资本：461,078.7639 万人民币

经营范围：许可项目：证券经纪；证券投资咨询；与证券交易、证券投资活动有关的财务顾问；证券承销与保荐；证券自营；为期货公司提供中间介绍业务；证券投资基金代销；融资融券业务；代销金融产品业务；股票期权做市业务；证券投资基金托管；中国证监会批准的其他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

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本次认购 31,194,295 股，股份限售期为 6 个月。

5、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企业名称：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企业类型：股份有限公司（中外合资、上市）

注册地址：北京市朝阳区建国门外大街 1 号国贸大厦 2 座 27 层及 28 层

法定代表人：沈如军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10000625909986U

成立日期：1995 年 07 月 31 日

注册资本：482,725.6868 万人民币

经营范围：一、人民币特种股票、人民币普通股票、境外发行股票，境内外政府债券、公司债券和企业债券的经纪业务；二、人民币普通股票、人民币特种股票、境外发行股票，境内外政府债券、公司债券和企业债券的自营业务；三、人民币普通股票、人民币特种股票、境外发行股票，境内外政府债券、公司债券和企业债券的承销业务；四、基金的发起和管理；五、企业重组、收购与合并顾问；六、项目融资顾问；七、投资顾问及其他顾问业务；八、外汇买卖；九、境外企业、境内外商投资企业的外汇资产管理；十、同业拆借；十一、客户资产管理。十二、网上证券委托业务；十三、融资融券业务；十四、代销金融产品；十五、证券投资基金代销；十六、为期货公司提供中间介绍业务；十七、证券投资基金托管业务；十八、股票期权做市业务；十九、经金融监管机构批准的其他业务。（市场主体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国家和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本次认购 30,035,650 股，股份限售期为 6 个月。

6、无锡市新区科技金融创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企业名称：无锡市新区科技金融创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国有独资）

注册地址：无锡市新吴区清源路 18 号大学科技园 530 大厦 A3 楼

法定代表人：金磊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202146720414466

成立日期：2008 年 01 月 31 日

注册资本：136,714.1 万人民币

经营范围：创业投资；代理其他创业投资企业等机构或个人的创业投资业务；创业投资咨询；资产经营管理；创业管理服务；参与设立创业投资企业与创业投资管理顾问机构。（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无锡市新区科技金融创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本次认购 22,281,639 股，股份限售期为 6 个月。

7、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企业名称：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企业类型：其他股份有限公司（上市）

注册地址：上海市广东路 689 号

法定代表人：周杰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1000013220921X6

成立日期：1993 年 02 月 02 日

注册资本：1,306,420 万人民币

经营范围：证券经纪；证券自营；证券承销与保荐；证券投资咨询；与证券交易、证券投资活动有关的财务顾问；直接投资业务；证券投资基金代销；为期货公司提供中间介绍业务；融资融券业务；代销金融产品；股票期权做市业务；中国证监会批准的其他业务，公司可以对外投资设立子公司从事金融产品等投资

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本次认购 22,281,639 股，股份限售期为 6 个月。

8、无锡锡山金融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企业名称：无锡锡山金融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注册地址：无锡市锡山区东亭中路 10 号

法定代表人：张栋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20205726655620R

成立日期：2001 年 06 月 06 日

注册资本：200,000 万人民币

经营范围：利用自有资产对外投资（国家法律法规禁止、限制的领域除外）；股权投资；创业投资，为创业企业提供创业管理服务；会计业务咨询、税务咨询、商务信息咨询（不含投资咨询）、企业管理咨询。（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无锡锡山金融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本次认购 22,281,639 股，股份限售期为 6 个月。

9、湘财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企业名称：湘财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企业类型：股份有限公司（非上市、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注册地址：长沙市天心区湘府中路 198 号新南城商务中心 A 栋 11 楼

法定代表人：高振营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30000183800843Q

成立日期：1996 年 08 月 02 日

注册资本：459,058.2492 万人民币

经营范围：证券经纪；证券投资咨询；与证券交易、证券投资活动有关的财务顾问；证券承销与保荐；证券自营；证券资产管理；融资融券；证券投资基金代销；代销金融产品。（凭经营证券期货业务许可证在核定的期限和范围内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湘财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本次认购 19,607,843 股，股份限售期为 6 个月。

10、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企业名称：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企业类型：其他股份有限公司（上市）

注册地址：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商城路 618 号

法定代表人：贺青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1000063159284XQ

成立日期：1999 年 08 月 18 日

注册资本：890,794.7954 万人民币

经营范围：证券经纪；证券自营；证券承销与保荐；证券投资咨询；与证券交易、证券投资活动有关的财务顾问；融资融券业务；证券投资基金代销；代销金融产品业务；为期货公司提供中间介绍业务；股票期权做市业务；中国证监会批准的其他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本次认购 18,270,943 股，股份限售期为 6 个月。

11、中海信托股份有限公司

企业名称：中海信托股份有限公司

企业类型：股份有限公司（非上市、国有控股）

注册地址：上海市黄浦区蒙自路 763 号 36 楼

法定代表人：张德荣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10000132206502W

成立日期：1988 年 7 月 2 日

注册资本：250,000.0000 万人民币

经营范围：资金信托；动产信托；不动产信托；有价证券信托；其他财产或财产权信托；作为投资基金或者基金管理公司的发起人从事投资基金业务；经营企业资产的重组、购并及项目融资、公司理财、财务顾问等业务；受托经营国务院有关部门批准承销业务；办理居间、咨询、资信调查等业务；代保管及保管箱业务；以存放同业、拆放同业、贷款、租赁、投资方式运用固有财产；以固有财产为他人提供担保；从事同业拆借；法律法规规定或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批准的其他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中海信托股份有限公司本次认购 17,825,311 股，股份限售期为 6 个月。

12、信达澳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企业名称：信达澳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中外合资）

注册地址：深圳市南山区粤海街道海珠社区科苑南路 2666 号中国华润大厦 L1001

法定代表人：祝瑞敏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717866151P

成立日期：2006 年 06 月 05 日

注册资本：10,000 万人民币

经营范围：一般经营项目是：基金募集、基金销售、资产管理和中国证监会许可的其他业务。

信达澳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本次认购 14,260,248 股，股份限售期为 6 个月。

13、万柏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企业名称：万柏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注册地址：北京市房山区长沟镇金元大街 1 号北京基金小镇大厦 C 座 199

法定代表人：吴文礼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10106MA001HPF02

成立日期：2015 年 10 月 27 日

注册资本：5,000 万人民币

经营范围：投资与资产管理。（“1、未经有关部门批准，不得以公开方式募集资金；2、不得公开开展证券类产品和金融衍生品交易活动；3、不得发放贷款；4、不得对所投资企业以外的其他企业提供担保；5、不得向投资者承诺投资本金不受损失或者承诺最低收益”；市场主体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国家和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万柏投资管理有限公司管理的万柏繁盛 5 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本次认购 13,368,983 股，股份限售期为 6 个月。

14、银华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企业名称：银华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企业类型：股份有限公司（非上市）

注册地址：深圳市福田区深南大道 6008 号特区报业大厦 19 层

法定代表人：王珠林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7109283569

成立日期：2001 年 05 月 28 日

注册资本：22,220 万人民币

经营范围：一般经营项目是：，许可经营项目是：基金募集、基金销售、资

产管理、中国证监会许可的其他业务。

银华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本次认购 11,586,452 股，股份限售期为 6 个月。

15、中国人寿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企业名称：中国人寿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企业类型：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 17 号中国人寿中心 14 至 18 层

法定代表人：王军辉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10000710932101M

成立日期：2003 年 11 月 23 日

注册资本：400,000 万人民币

经营范围：管理运用自有资金；受托或委托资产管理业务；与以上业务相关的咨询业务；国家法律法规允许的其他资产管理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企业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中国人寿资产管理有限公司管理的国寿资产-PIPE2020 保险资产管理产品本次认购 8,912,655 股，股份限售期为 6 个月。

16、招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企业名称：招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深圳市福田区深南大道 7088 号

法定代表人：王小青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71093625X4

成立日期：2002 年 12 月 27 日

注册资本：131,000 万人民币

经营范围：一般经营项目是：，许可经营项目是：基金管理业务，发起设立基金，中国证监会批准的其他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招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本次认购 8,912,655 股，股份限售期为 6 个月。

17、江油鸿飞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企业名称：江油鸿飞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国有独资）

注册地址：江油市涪江路中段 657 号

法定代表人：金泓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510781MA6249U90P

成立日期：2003 年 12 月 02 日

注册资本：50,000 万人民币

经营范围：天然气供应及燃气工程设计安装；自来水生产、供应；压缩气体及液化气体销售；汽车修理与维护（以上经营范围限分公司经营）；县内班车客运（四类）；出租汽车客运；基础设施、建设工程、高新技术、能源、交通通讯、房地产开发及销售；旅游开发；物业管理的投资经营；土地开发、整理和构件建筑物拆迁；国有资产投资、经营、管理；燃气具及配件销售、维修；给排水管道工程及机电设备工程的设计、安装及维修；车身广告；电信业务代理；停车收费服务；“城市通”卡推广、发行；广告设计、制作、发布业务；污水处理；市场经营管理，农副产品、机械设备、五金产品、建材及电子产品销售；自有房产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江油鸿飞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本次认购 8,912,655 股，股份限售期为 6 个月。

18、海南泰全经济咨询有限公司

企业名称：海南泰全经济咨询有限公司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注册地址：海南省三亚市海棠湾区亚太金融小镇 A1 区 20-9-8-4 号

法定代表人：张大鹏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60000MA5TN9JB3J

成立日期：2020 年 09 月 11 日

注册资本：12,000 万人民币

经营范围：一般项目：社会经济咨询服务；企业形象策划；信息技术咨询服务；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企业管理；创业投资；以自有资金从事投资活动（除许可业务外，可自主依法经营法律法规非禁止或限制的项目）（一般经营项目自主经营，许可经营项目凭相关许可证或者批准文件经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海南泰全经济咨询有限公司本次认购 8,912,655 股，股份限售期为 6 个月。

19、杭州百竹实业有限公司

企业名称：杭州百竹实业有限公司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独资）

注册地址：浙江省杭州市萧山区北干街道钱塘明月苑 1 幢 1 单元 1501 室

法定代表人：齐宝锋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30109MA28N9DK4L

成立日期：2017 年 03 月 28 日

注册资本：5,000 万人民币

经营范围：销售：建筑材料、工程机械设备**（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杭州百竹实业有限公司本次认购 7,130,124 股，股份限售期为 6 个月。

20、UBS AG

企业名称：UBS AG

企业类型：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

注册地址：Bahnhofstrasse 45, 8001 Zurich , Switzerland , and Aeschenvorstadt
1, 4051 Basel , Switzerland

主要办公地点：上海市浦东新区花园石桥路 33 号

法定代表人（分支机构负责人）：房东明

编号：QF2003EUS001

注册资本：385,840,847 瑞士法郎

经营范围：境内证券投资。

UBS AG 本次认购 6,684,491 股，股份限售期为 6 个月。

21、国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企业名称：国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中外合资）

注册地址：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浦东大道 1200 号 2 层 225 室

法定代表人：邱军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10000631834917Y

成立日期：1998 年 03 月 05 日

注册资本：11,000 万人民币

经营范围：基金设立、基金业务管理，及中国证监会批准的其他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国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本次认购 3,565,062 股，股份限售期为 6 个月。

22、紫金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企业名称：紫金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企业类型：股份有限公司（非上市）

注册地址：江苏省南京市建邺区江东中路 373 号

法定代表人：李明耀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200006891849616

成立日期：2009 年 05 月 08 日

注册资本：600,000 万人民币

经营范围：财产损失保险；责任保险；信用保险和保证保险；短期健康保险和意外伤害保险；上述业务的再保险业务；国家法律、法规允许的保险资金运用业务；经中国保监会批准的其他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紫金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本次认购 2,673,796 股，股份限售期为 6 个月。

23、太平洋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企业名称：太平洋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企业类型：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世纪大道 100 号 39 楼

法定代表人：于业明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10115789549569U

成立日期：2006 年 06 月 09 日

注册资本：210,000 万人民币

经营范围：管理运用自有资金及保险资金；委托资金管理业务；与资金管理业务相关的咨询业务；国家法律法规允许的其它资产管理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太平洋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管理的太平洋资管-建设银行-太平洋成长精选股票型产品本次认购 2,673,796 股，股份限售期为 6 个月。

（三）发行对象与发行人的关联关系

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发行对象不包括发行人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或其控制的关联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联席主承销商、与上述机构及人员存在关联关系的关联方，也不存在上述机构及人员直接认购或通过结构化等形式间接参与本次发行认购的情形。

经保荐机构、联席主承销商核查，本次发行的认购对象符合《发行管理办法》《非公开发行实施细则》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有关规定。

（四）发行对象及其关联方与发行人最近一年的重大交易情况

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发行对象及其关联方，与发行人最近一年不存在重大交易情况，目前也没有未来交易的安排。

（五）发行对象私募基金备案情况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私募投资基金监督管理暂行办法》和《私募投资基金管理人登记和基金备案办法（试行）》，私募投资基金系指以非公开方式向合格投资者募集资金设立的投资基金，包括资产由基金管理人或者普通合伙人管理的以投资活动为目的设立的公司或者合伙企业；私募投资基金需要按规定办理私募基金管理人登记及私募基金备案。

经核查，本次发行的获配的 23 家投资者中，万柏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及其管理的万柏繁盛 5 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已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私募投资基金监督管理暂行办法》《私募投资基金管理人登记和基金备案办法（试行）》的要求完成私募基金管理人登记和私募投资基金备案。

除上述投资者外，其余投资者均不属于《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私募投资基金监督管理暂行办法》《私募投资基金管理人登记和基金备案办法（试行）》规定的私募投资基金，无需履行私募投资基金相关的登记备案程序。

综上，经保荐机构、联席主承销商核查，本次发行的认购对象符合《中华人

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私募投资基金监督管理暂行办法》《私募投资基金管理人登记和基金备案办法（试行）》等相关法规以及发行人股东大会关于本次发行相关决议的规定，涉及需要备案的产品均已根据《证券投资基金法》《私募投资基金监督管理暂行办法》以及《私募投资基金管理人登记和基金备案办法（试行）》等法律法规要求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完成登记备案。

（六）发行对象之投资者适当性相关情况

根据《证券期货投资者适当性管理办法》《证券经营机构投资者适当性管理实施指引（试行）》的相关规定，本次非公开发行的发行对象均已按照相关法规和保荐机构和联席主承销商的投资者适当性管理要求提交了相关材料，保荐机构、联席主承销商进行了投资者分类及风险承受等级匹配的核查有关工作。核查情况如下：

序号	获配投资者名称	投资者分类	产品风险等级与风险承受能力是否匹配
1	财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专业投资者	是
2	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专业投资者	是
3	诺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专业投资者	是
4	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专业投资者	是
5	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专业投资者	是
6	无锡市新区科技金融创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普通投资者	是
7	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专业投资者	是
8	无锡锡山金融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普通投资者	是
9	湘财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专业投资者	是
10	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专业投资者	是
11	中海信托股份有限公司	专业投资者	是
12	信达澳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专业投资者	是
13	万柏繁盛 5 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专业投资者	是
14	银华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专业投资者	是
15	国寿资产-PIPE2020 保险资产管理产品	专业投资者	是
16	招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专业投资者	是
17	江油鸿飞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普通投资者	是
18	海南泰全经济咨询有限公司	普通投资者	是
19	杭州百竹实业有限公司	普通投资者	是

序号	获配投资者名称	投资者分类	产品风险等级与风险承受能力是否匹配
20	UBS AG	专业投资者	是
21	国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专业投资者	是
22	紫金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专业投资者	是
23	太平洋资管-建设银行-太平洋成长精选股票型产品	专业投资者	是

经保荐机构、联席主承销商核查，本次发行的认购对象的投资者类别（风险承受等级）均与本次非公开发行的风险等级相匹配。上述 23 家投资者均符合《证券期货投资者适当性管理办法》《证券经营机构投资者适当性管理实施指引（试行）》等规定。

四、本次发行的相关机构

（一）保荐机构（联席主承销商）：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联系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浦东南路 528 号上海证券大厦北塔 2206 室

法定代表人：王常青

保荐代表人：陈陆、徐小新

项目协办人：胡毅伟

项目组成员：周子昊、王傲东、王呈宇、杨成、傅韬、常亮

联系电话：021-68801572

传真：021-68801551

（二）联席主承销商：华英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联系地址：上海市自由贸易试验区世纪大道 1198 号 3704-3706 单元

法定代表人：姚志勇

联系人员：余晖、刘乾鑫

联系电话：021-61649616

传真：021-61649607

（三）联席主承销商：申万宏源证券承销保荐有限责任公司

联系地址：上海市徐汇区长乐路 989 号 3 楼

法定代表人：张剑

联系人员：蔡宇翔

联系电话：021-33389888

传真：021-54047982

（四）发行人律师事务所：北京市嘉源律师事务所

联系地址：北京市西城区复兴门内大街 158 号远洋大厦 F408

负责人：颜羽

经办律师：刘静、张璇

联系电话：010-66413377

传真：010-66412855

（五）审计机构：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联系地址：上海市黄浦区延安东路 222 号外滩中心 30 楼

负责人：付建超

签字注册会计师：韩健、武翔宇

联系电话：021-61411841、021-33138053

传真：021-63350003

（六）验资机构：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联系地址：上海市黄浦区延安东路 222 号外滩中心 30 楼

负责人：付建超

签字注册会计师：孙维琦，朱玮琦

联系电话：021-61412163； 021-61412730

传真：021-63350177

第二节 本次发行前后公司相关情况对比

一、本次发行前后前十名股东情况对比

(一) 本次发行前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

本次非公开发行前(截至 2021 年 9 月 17 日), 公司前十大股东的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1	无锡市国联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543,901,329	22.87
2	香港中央结算(代理人)有限公司	442,490,790	18.61
3	国联信托股份有限公司	390,137,552	16.41
4	无锡市国联地方电力有限公司	266,899,445	11.22
5	无锡民生投资有限公司	73,500,000	3.09
6	无锡一棉纺织集团有限公司	72,784,141	3.06
7	无锡华光环保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9,113,656	1.22
8	无锡威孚高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18,000,000	0.76
9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16,896,067	0.71
10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国泰中证全指证券公司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9,334,514	0.39
合计		1,863,057,494	78.34

(二) 本次发行后公司前十名股东情况

截至 2021 年 10 月 15 日, 本次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的股份登记完成后, 公司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1	无锡市国联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543,901,329	19.21
2	香港中央结算(代理人)有限公司	442,490,790	15.63
3	国联信托股份有限公司	390,137,552	13.78
4	无锡市国联地方电力有限公司	266,899,445	9.43
5	无锡民生投资有限公司	73,500,000	2.60
6	无锡一棉纺织集团有限公司	72,784,141	2.57
7	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50,900,977	1.80
8	财通基金-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财通基金君享永熙单一资产管理计划	35,650,624	1.26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9	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31,194,295	1.10
10	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30,046,050	1.06
合计		1,937,505,203	68.42

二、本次发行对公司的影响

（一）对公司股本结构的影响

本次非公开发行完成后，公司将增加 453,654,168 股限售流通股，具体股份变动情况如下：

股份类型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本次变动后	
	股份数量（股）	比例（%）	发行股份数量（股）	股份数量（股）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	1,400,158,854	58.88	453,654,168	1,853,813,022	65.46
人民币普通股	1,400,158,854	58.88	453,654,168	1,853,813,022	65.46
二、无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份					
人民币普通股(A 股)	535,320,146	22.51	-	535,320,146	18.90
境外上市的外资股(H 股)	442,640,000	18.61	-	442,640,000	15.63
无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份合计	977,960,146	41.12	-	977,960,146	34.54
三、股份总数	2,378,119,000	100.00	453,654,168	2,831,773,168	100.00

（二）对公司业务、资产和业务结构的影响

本次募投项目与公司主营业务密切相关，项目实施后不会导致公司主营业务发生变化。

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完成后，公司总资产、净资产规模将进一步增加，财务结构更趋合理，盈利能力得到进一步提升，有利于增强公司资产结构的稳定性和抗风险能力。

（三）对《公司章程》的影响

本次发行完成后，公司股本结构和注册资本将发生变化。公司将根据发行结果对《公司章程》进行相应修改，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

（四）对公司股东结构的影响

本次发行前，公司股份总数为 2,378,119,000 股，国联集团直接持有公司 22.87%的股权，并通过其控制的企业间接控制公司 35.00%的股权，合计控制国联证券 57.87%的股权，为公司的控股股东。无锡市国资委为公司的实际控制人。

本次发行完成之后，国联集团直接及间接持有国联证券股权比例为 48.60%，国联集团仍为公司控股股东，无锡市国资委仍为公司实际控制人。

因此，本次发行未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化，公司股权结构未发生重大变化。

（五）对公司高管人员结构的影响

本次发行前，公司尚无对高管人员结构进行调整的计划，也暂无因本次发行而拟对公司高管人员进行调整的计划。

若公司未来拟调整高管人员结构，将根据有关规定，履行必要的法律程序和信息披露义务。

（六）对公司财务状况的影响

本次发行完成后，公司总资产、净资产规模将相应增加，资产负债率也将下降，自有资金实力和偿债能力将得到增强，从而有利于优化公司资本结构，有效降低财务风险，提高公司偿债能力，也为公司后续发展提供有力的保障。

（七）对公司盈利能力的影响

本次发行完成后，公司总股本和净资产将有一定幅度的增长，虽然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具有良好的经济效益，但不能立即产生效益，在此期间公司的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等财务指标存在下降的风险。但从长期来看，本次募投项目具有良好的市场前景和经济效益，随着效益的实现，公司销售收入和利润水平将有大幅提高，从而有助于增强公司市场竞争力，提高盈利能力。

（八）公司与控股股东及其关联人之间的业务关系、管理关系、关联交易及同业竞争等变化情况

本次发行前，公司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等方面均独立经营，不受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人的影响。

本次发行完成后，公司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之间的业务关系、管理关系均不会发生变化，也不会因此新增关联交易或形成新的同业竞争。

（九）本次发行完成后，公司是否存在资金、资产被控股股东及其关联人占用的情形，或上市公司为控股股东及其关联人提供担保的情形

公司的资金使用和对外担保严格按照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履行相应授权审批程序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不存在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人违规占用资金、资产或违规为其提供担保的情形。本次发行完成后，公司不会因此产生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人违规占用公司资金、资产或为其提供担保的情形。

（十）对负债结构的影响

公司本次发行募集资金主要用于现有业务拓展，不存在通过本次发行大量增加负债（包括或有负债）的情况。本次发行完成后，公司的资产总额及净资产将相应增加，资产负债率有所下降，保持合理的水平，从而有利于降低公司的财务风险，为公司长期可持续发展奠定稳健的财务基础，公司不存在负债比例过低、财务成本不合理的情况。

第三节 保荐机构、联席主承销商关于本次非公开发行过程和发行对象合规性的结论意见

本次非公开发行的保荐机构（联席主承销商）中信建投证券以及联席主承销商华英证券、申万宏源承销保荐认为：

发行人本次非公开发行的发行过程遵循了公平、公正的原则，符合目前证券市场的监管要求。本次发行价格、认购对象、锁定期安排、募集资金规模以及询价、定价和配售过程均符合《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证券发行与承销管理办法》和《上市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实施细则》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以及发行人 202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的要求，符合上市公司及其全体股东的利益。

发行对象不包括发行人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联席主承销商以及与上述机构和人员存在关联关系的关联方。上市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主要股东未向发行对象作出保底保收益或者变相保底保收益承诺，也不存在直接或通过利益相关方向发行对象提供财务资助或者其他补偿情形。本次发行事项均明确符合已报备的发行方案要求。

第四节 发行人律师关于本次非公开发行过程和发行对象合规性的结论意见

发行人律师北京市嘉源律师事务所认为：

- 1、本次发行已经取得了必要的授权与批准，该等授权与批准合法、有效。
- 2、本次发行所制作和签署的认购邀请、申购报价文件内容合法、有效；本次发行的认购邀请、申购、配售程序、发行结果合法、有效。
- 3、本次发行的发行对象具备合法的主体资格；本次发行的发行对象及人数均符合《发行管理办法》第三十七条及公司股东大会批准的本次发行方案的规定。

第五节 有关中介机构声明

保荐机构（联席主承销商）声明

本公司已对本发行情况报告书进行了核查，确认本发行情况报告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项目协办人签名： 胡毅伟
胡毅伟

保荐代表人签名： 陈 陆
陈 陆

徐小新
徐小新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名： 刘乃生
刘乃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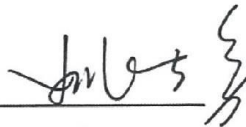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1年10月18日

联席主承销商声明

本公司已对本次国联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发行情况报告书进行了核查,确认本发行情况报告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名:


姚志勇

华英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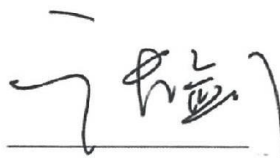
2021年10月18日



联席主承销商声明

本公司已对本发行情况报告书进行了核查,确认本发行情况报告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名:


张 剑

申万宏源证券承销保荐有限责任公司



2021年10月18日

发行人律师声明

本所及签字律师已阅读《国联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发行情况报告书》（以下简称“本发行情况报告书”），确认本发行情况报告书与本所出具的法律意见书不存在矛盾。本所及签字律师对发行人在本发行情况报告书中引用的法律意见书的内容无异议，确认本发行情况报告书不致因所引用内容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本发行情况报告书中引用的法律意见书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负责人：颜羽

经办律师：刘静

张璇

2021年10月18日

会计师事务所声明

德师报(函)字(21)第 Q01911 号

本所及签字注册会计师已阅读国联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发行情况报告书(以下简称“发行情况报告书”), 确认发行情况报告书中引用的本所对国联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度、2019 年度及 2020 年度财务报表出具的编号分别为德师报(审)字(19)第 P01714 号、德师报(审)字(20)第 P00011 号、德师报(审)字(21)第 P00389 号的审计报告的内容与本所出具的有关报告的内容无矛盾之处。本所及签字注册会计师对国联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在发行情况报告书中引用由本所出具的上述报告的内容无异议, 确认发行情况报告书不致因完整准确地引用由本所出具的上述报告而导致在相应部分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并对本所出具的上述报告的真实性和准确性、完整性根据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本声明仅供国联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之目的使用, 不得用作任何其他目的。

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

付建超

签字注册会计师:

韩健



武翔宇



2021 年 10 月 18 日

会计师事务所声明

德师报(函)字(21)第 Q01912 号

本所及签字注册会计师已阅读国联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发行情况报告书(以下简称“发行情况报告书”), 确认发行情况报告书中引用的本所对国联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出具的编号为德师报(验)字(21)第 00499 号的验资报告的内容与本所出具的有关报告的内容无矛盾之处。本所及签字注册会计师对国联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在发行情况报告书中引用由本所出具的上述报告的内容无异议, 确认发行情况报告书不致因完整准确地引用由本所出具的上述报告而导致在相应部分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并对本所出具的上述报告的真实性和准确性、完整性根据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本声明仅供国联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之目的使用, 不得用作任何其他目的。

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

付建超

签字注册会计师:

孙维琦



朱玮琦



2021 年 10 月 18 日

第六节 备查文件

以下备查文件，投资者可在股票交易时间前往发行人、保荐机构办公地址查询：

- 1、保荐机构出具的关于国联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的发行保荐书、保荐工作报告和尽职调查报告；
- 2、发行人律师出具的关于国联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的法律意见书、补充法律意见书和律师工作报告；
- 3、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核准文件；
- 4、其他与本次发行有关的重要文件。

（本页无正文，为《国联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发行情况报告书》之盖章页）

